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测检测”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华测检测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500号）核准，并经贵所同意，公司于2016年9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1,539,657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86元，共计募集资金919,999,989.02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3,099,999.89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06,899,989.13元，已由长江保荐于2016年9月2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686,2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05,213,789.1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33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使用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华东综合检测基地（上海）一期	是	44,276.76	30,276.76	28,892.16	95.43%	2019-3-31
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	是	21,646.42	12,646.42	11,240.21	88.88%	2019-6-30
信息化系统及数据	是	14,758.92	3,184.86	981.87	30.83%	2020-12-31

中心建设						
基于稳定同位素的产品真实性和溯源性检测平台	是	5,903.57	43.52	43.52	100.00%	2019-12-31
高通量基因检测平台	是	3,935.71	-	-	0.00%	2018-12-31
设立南方检测基地	否		11,574.06	2,653.97	22.93%	2020年7月
设立北方检测基地	否		14,000.00	2,580.74	18.43%	2019年12月
设立华中检测基地	否		9,795.76	2,481.26	25.33%	2020年12月
设立青岛检测基地	否		9,000.00	952.61	10.58%	2025年12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0,521.38	90,521.38	49,826.33		
合计		90,521.38	90,521.38	49,826.33		

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及延期原因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现将相关调整计划及原因说明如下：

募投项目	原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原因
华东综合检测基地（上海）一期	2019-3-31	2020-3-31	政府对建筑、装修提出新的要求，导致工程作业实际进度慢于预期
华东检测基地（苏州）二期	2019-6-30	2020-08-31	政府报批流程较长，施工过程中的设备需要协同安装
信息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建设	2020-12-31	2022-12-31	1、数据中心建设方案发生变化，由自建数据中心更改为 IDC 租赁方式；2、上海灾备中心由于上海基地刚建设完成投入使用，因此灾备中心项目相应延后；3、大数据应用平台项目正在选型，预计明年正式启动；4、电商平台正处于项目论证阶段，如果通过审批，将会尽快启动。
设立南方检测基地	2020年7月	2021-12-31	由于公司取得交付土地晚于预期（2018年11月收到政府交付的土地），目前该基地在正常建设中
设立北方检测基地	2019年12月	2021-12-31	政府报批流程较长，取得施工许可证的时间晚于预期（2019年8月领取建筑工程许可证），目前该基地在正常建设中
设立华中检测基地	2020年12月	2021-12-31	为了更好实施募投项目，对内部设计方案进行了调整，项目计划进度晚于预期，目前该基地在正常建设中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下作出的

审慎决定。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审批程序

(一) 董事会意见

2019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调整，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有关规定，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变更事项。

(三)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募投项目延期事宜。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戴露露

武利华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